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兴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兴平市建筑集团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兴平市人大代表联络总
站改造提升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兴平市人大代表联络总站改造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兴平市人大办院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对原有功能分区不完善的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和干部职工食堂进
行改造提升。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
专业电气的配套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0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1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五、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玖万伍仟玖佰肆拾壹元捌分 (¥2795941.0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陆仟壹佰柒拾叁圆玖角叁分(¥106173.93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发包范围内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原则上:初步设计概算 \geq 中标建筑安装工程费 \geq 施工图预算(“三方审定施工图预算价”)承包人应充分考虑限额设计因素,按照竣工结算不大于签约暂定合同价、签约暂定合同价不大于初步设计概算的原则控制总投资,除因不可抗力及招标人对设计任务书的重大变更调整外,竣工结算不得超出签约暂定合同价。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3、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裴锦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兴平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481221830139G

地 址：_____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大街

电 话：_____

电 话：029-38822068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行兴平市兴化路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6105 0163 7156 0910 0598